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10樓1001E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則由「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改為「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並授權本公司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就實施或落實上文所述任何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之一切交易所必須或權宜之行動及事宜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作出有關安排。」

普通決議案

2. 「動議重選何文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彼之酬金。」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附註：

- (1)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另一位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並代表其投票。
- (2) 隨附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委任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書（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作廢。
- (4) 如屬聯名股東，則倘若在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上就登記持有有關股份時排名首位之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則其投票將會被接納並視作有效，而其他有關的聯名股東之投票將不予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以聯名股東於股東登記冊上就有關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 (5)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上投票，倘若股東在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作廢。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李劍青先生、屈順才先生及江建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慶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黎曉峰先生及何文輝先生。